

证券代码：605179

证券简称：一鸣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##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8 元（含税），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●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36,931,880.13 元。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1.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38 元（含税），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401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,238,0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

(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)总额 25,263,000.00 元, 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9.35%。

2.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3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已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, 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,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, 相关指标如下: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25,263,000.00	20,050,000.00	18,045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51,193,357.42	28,943,830.41	22,237,215.7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(元)	436,931,880.1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63,358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34,124,801.2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63,358,000.0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D)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
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(%)	49.35
现金分红比例(E)是否低于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4月17日,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资金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回报广大股东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###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